



南粵控股

NAMYUE HOLDIN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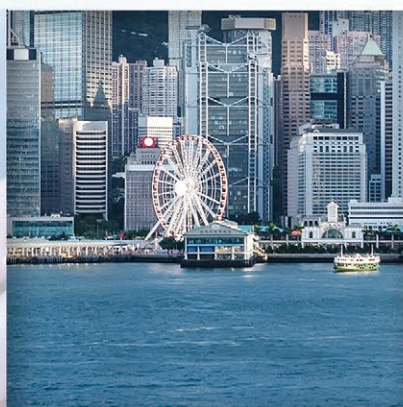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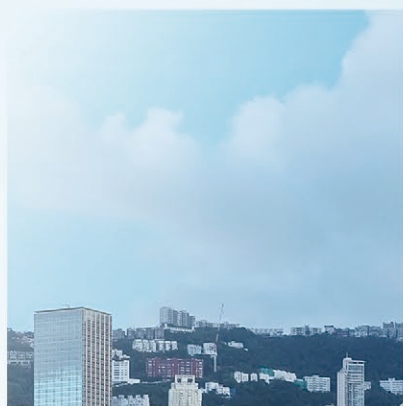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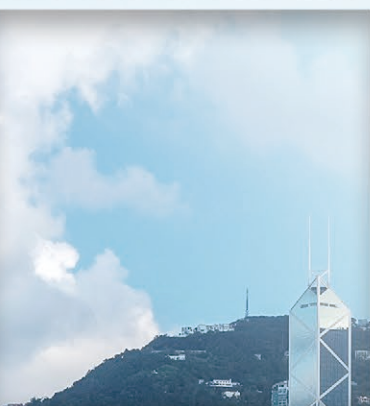
NAMYUE HOLDINGS LIMITED

南粵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1058



2024

ANNUAL REPORT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摘要	3
董事長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11
董事報告	14
企業管治報告	23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4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6

公司資料

於2025年3月28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昊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廖思揚 (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
曠虎
李潔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萬里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梁聯昌
楊格

審核委員會

楊格 (主席)
楊萬里
梁聯昌

薪酬委員會

梁聯昌 (主席)
楊萬里
楊格

提名委員會

周昊 (主席)
楊萬里
梁聯昌
楊格

公司秘書

陳妙婷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29樓

電話 : (852) 2308 1013
網址 : www.namyueholdings.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客戶服務熱線 : (852) 2980 1333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 01058
交易單位 : 2,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 12月31日

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變化
牛面革銷量 (千平方呎)	5,343	6,219	-14.1%
分包皮革加工量 (千平方呎)	18,965	3,768	+403.3%
收入 (千港元)	89,099	91,244	-2.4%
本年度虧損 (千港元)	(33,765)	(66,449)	+49.2%
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6.28)	(12.35)	+49.1%

關鍵比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變化
流動比率 ¹	0.67倍	1.08倍	-38.0%
速動比率 ²	0.35倍	0.44倍	-20.5%
資產負債率 ³	80.4%	61.0%	+31.8%
總資產值 (千港元)	97,154	135,537	-28.3%
每股淨資產值 (港元)	0.04	0.10	-60.0%

附註：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存貨}}{\text{流動負債}}$$
- $$\frac{\text{負債總額}}{\text{資產總額}}$$



董事長報告

業績

本人謹此向股東呈報，南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2024年之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為33,765,000港元（2023年：66,449,000港元），較上年減虧49.2%。每股基本虧損為6.28港仙（2023年：12.35港仙）。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股息（2023年：無）。

回顧

2024年，中國的宏觀經濟形勢依然面臨重重挑戰，經濟復甦步伐緩慢，地緣政治局勢日益緊張，使得市場環境更加複雜。在鞋面革內銷市場中，消費者需求疲弱以及消費降級現象的出現，進一步導致真皮鞋面革的市場需求縮小。然而，儘管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和行業內部的激烈競爭，本集團始終秉持以市場導向，貫徹新發展理念的中心思想，通過創新驅動發展，積極調整經營佈局，靈活應對市場變化，穩步推進各項經營管理工作，使本集團能夠在波動的市場中保持競爭力。

制革行業競爭激烈，對本集團的銷售及經營管理帶來了一定挑戰。為了應對行業的困局，本集團進行了重新定位並優化業務模式，積極改變傳統的銷售方式，除自營製造業務外，還採用了外加工雙模式，以此拓展銷售渠道，進一步提升集團的生存空間。2024年，本集團穩步推進外加工業務轉型的發展決策，專注於吸引並穩定外加工客戶，改善生產條件。此舉措不僅顯著提高了產量，還有效降低能耗及單位成本，包括化工材料、人工及五金機物料等各方面的開支，改革成效明顯，生產經營狀況得到了實質性改善，同時，現金流亦逐步向好。

在環保方面，本集團積極應對制革廠污水處置設備老化問題，以確保環保標準達標及生產安全。2024年，本集團與外部技術研究機構展開合作，對污水處置設施及廠區生產環境進行了全面整改，顯著提升了污水處理能力和廠區環境的整體狀況。同時，本集團加強精細化管理，將績效考核作為核心抓手，從而強化人力資源、財務、採購及質量檢驗等管理環節，進一步優化生產流程，降低綜合成本，在提升經濟效益和持續發展的道路上邁進一步。

董事長報告 (續)

展望

地緣政治局勢的變化和貿易壁壘的增加，使得中國製造業在全球供應鏈中面臨更多挑戰。作為傳統基礎產業的制革業，近年來遭遇了產能過剩和需求疲弱的困境，行業景氣度持續低迷，許多制革廠不得不減產甚至退出市場。然而，中國內地憑藉超大規模市場的優勢，隨著過剩產能逐步出清，行業內的優質企業將迎來新一輪的發展機遇。在2024年，本集團通過不懈努力，已初步緩解了經營壓力，但展望2025年仍需積極應對各種挑戰，以進一步提升生存能力。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推進制革業務的轉型升級，完善外加工業務模式，優化生產條件，加強客戶服務，鞏固與優質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並繼續聯繫市場上生產量大、信譽度高的客戶，全面提升產能利用率。自營業務將積極開拓東南亞市場，增加出口外銷皮胚業務，提升收入及毛利，這不僅有助於消化庫存，還可盤活資金流，進一步提升經濟效益。同時，本集團將重點推動「牛皮狗咬膠」業務的發展，深耕寵物食品市場。2025年，本集團計劃引進加工戶對閒置廠房進行改造，完善狗咬膠胚的成型生產工段，以實現寵物零食的量產化，進一步擴大收入來源及毛利。

在管理方面，本集團將持續深化改革，強化成本管控，落實節能降耗措施，全面提升經營效率，以穩健的步伐在複雜多變的經濟環境中穩中求進，謀求各項有利於本集團多元化發展的機會，優化資產佈局，力爭在2025年實現業務多元化與效益增長的雙重目標，為全體股東帶來更大的價值回報。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周昊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為33,765,000港元（2023年：66,449,000港元），較去年減少虧損32,684,000港元或49.2%。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為19,061,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分別減少33,850,000港元和28,235,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股息（2023年：無）。

業務回顧

2024年，國內宏觀經濟復甦進程緩慢，消費信心不足的問題仍然突出，鞋面革內銷市場整體表現疲軟，行業競爭加劇進一步壓縮利潤空間，企業經營壓力持續加大，整體行業運行依然面臨較大的挑戰，市場環境及消費需求極需提振，企業需要不斷以創新應對市場壓力，改進產品品質及服務水準，滿足多樣化的市場需求，推動行業穩健發展。在此形勢下，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變化，繼續貫徹高質量發展計劃，穩步推進業務模式轉型，深化外加工業務的發展，探索寵物市場的新機遇，同時以降庫存、降成本為核心工作，強化全流程管理，提升應對市場波動的能力。2024年5月，本集團成功通過LWG國際皮革管理體系認證，並榮獲金牌證書，標誌著公司品牌建設取得重要進展，該認證不僅進一步增強客戶信心，提升外加工業務量，還助力本集團對標國際標準，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年內，本集團持續透過多元化渠道推進庫存管理，聚焦於存貨去化策略，針對去年部分成本偏高及產品等級較低的存貨以最優價格進行出售，以實現存貨最優管理。此外，本年度新設立的項目專責小組根據下游客戶的訂單情況，精準選擇原材料的採購，進一步促進了客戶訂單，加上結合外加工業務的增長帶來的效益，為本集團帶來正毛利的影響，使得本集團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33.8%上升至本年的0.4%，毛利成功由虧轉盈。同時，通過行政開支的有效控制進一步降低了經營成本，使經營虧損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49.2%，有效遏制經營形勢下滑的趨勢，提升了經營能力及整體經營品質穩步，展現出穩步向好的發展態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本集團年內圍繞環保、節能降耗為總體目標，提出多項優化方案，針對水、電、蒸汽等資源耗用進行精細化管理及技術改造，顯著提升節能成效。在節水方面，污水站在污水處理過程中停止使用自來水，克服污水處理系統不能處理高濃度廢水的技術瓶頸，每天節約用水約300噸。在節電方面，採用錯峰生產模式，合理安排上下班時間，既避開夏季高溫時段，亦有效降低電費支出。在節蒸汽方面，污水站通過採用保暖措施以及空氣節能設備替代傳統蒸汽加熱方式，顯著減少蒸汽使用成本。在設備改造方面，將轉鼓升級改造為重型轉鼓，提高生產量的同時減少人工及用電成本。這些措施有效提升了各部門、各員工的節能意識與責任感，成功將節能降耗轉化為實實在在的經濟效益。

年內牛面革產量為3,325,000平方呎（2023年：4,613,000平方呎），較去年減少1,288,000平方呎或27.9%；灰皮產量為497噸（2023年：2,414噸），較去年減少1,917噸或79.4%；外加工業務產量為18,965,000平方呎（2023年：3,768,000平方呎），較去年增加15,197,000平方呎或403.3%。

年內牛面革銷量為5,343,000平方呎（2023年：6,219,000平方呎），較去年下降876,000平方呎或14.1%；灰皮銷量為497噸（2023年：2,414噸），較去年減少1,917噸或79.4%；外加工業務銷量為18,965,000平方呎（2023年：3,768,000平方呎），較去年增加15,197,000平方呎或403.3%。

年內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89,099,000港元（2023年：91,244,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145,000港元或2.4%，其中：牛面革的銷售額為48,719,000港元（2023年：69,701,000港元），下降30.1%；灰皮及其他產品則為2,618,000港元（2023年：12,359,000港元），下降78.8%；外加工業務收入為37,762,000港元（2023年：9,184,000港元），上升311.2%。

受惠於外加工業務的擴展，本集團充分利用設備技術及污水處理的優勢，改善生產條件，開拓外加工客戶，產量及外加工收入實現顯著增長。外加工業務的各類成品及半成品產量較去年同期增幅達403.3%，有效攤分單位固定製造成本，為本集團帶來正毛利的影響，並進一步支撐本集團的經營穩定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針對鞋面革市場持續低迷的情況，本集團繼續加強研發，致力於業務細化與產品開發，並加強庫存管理，對長期積壓的存貨進行分類梳理，按照皮性、鬆差程度等特徵細分，結合市場需求重新規劃產品開發方向，提升銷量。同時，提升品質，調整成品結構，加強品質管控，提升產品正品率及售價，增強市場競爭力。

此外，本集團在年內積極尋求產品多元化的機會，通過深入的市場調研和內部資源的挖潛，初步研究生產牛皮狗咬膠半成品，旨在開拓新的收入來源。這款功能型寵物咀嚼食品以制革前工序的副產品灰皮為主要原料，其生產工藝相對簡單、成本低廉，且產品質量穩定，現有設備基本可滿足生產需求。這一新業務的拓展不僅可提升資源利用率，還能为集團帶來新的發展動力，進一步強化本集團在市場中的競爭優勢。

降本增效是本集團年內的核心任務之一，為此實施了多項措施，以降低成本的同時提升整體效率。在生產管理方面，本集團制定了產量、品質及能耗掛鉤的績效考核方案，旨在提升員工的積極性。同時，優化了人力資源，進行了工作任務和崗位的重組整合，合理安排訂單集中生產，以提高工時利用率並壓縮人工成本。在化料管理上，本集團對化料品種進行了統計和優化，透過細緻核算來降低化料成本。此外，採購策略方面則加強了與大型化料商的合作，透過批量採購和工藝優化來降低採購成本。年內本集團主要進行針對性毛皮採購，以消化庫存及盤活資金為首要任務，採購總額為30,8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9.9%。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庫存為24,048,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50,457,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減少26,409,000港元，下降52.3%。本集團繼續以去庫存為目標，堅定消化庫存。年內加強存貨管理，強化產品開發，通過工藝研發和產品整改整合等措施，全力銷售舊庫存，重點解決存貨滯留問題。本集團根據存貨貨齡情況和其可變現淨值進行重估，並就截至2024年計入存貨準備回撥淨額7,434,000港元（2023年：存貨準備21,514,000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為37,277,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0,248,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減少2,971,000港元或7.4%。鑑於期內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出現虧損，根據貼現現金流法，以使用價值方式計算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並就截至2024年計提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4,158,000港元（2023年：746,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餘額為3,419,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7,139,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減少3,720,000港元，減幅為52.1%，其中：港元存款佔6.3%、人民幣佔91.0%及美元佔2.7%。年內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為6,724,000港元，主要原因為存貨減少；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4,791,000港元，主要是已抵押銀行結存增加及支付裝修、購置設備費用；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5,560,000港元，主要是償還銀行貸款增加。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共8,639,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4,811,000港元，其中：人民幣計息貸款為14,346,000港元及美元計息銀行貸款為465,000港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的銀行信貸額度以合共44,422,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結存、樓宇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負債對股東權益加計息貸款負債之比率為31.2%（2023年12月31日之比率：21.9%）。年內貸款利息及貼現息之年息率約為1.7%至5.5%。年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50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42.7%，主要是貸款金額減少所致。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為37,797,000港元，全部均未使用，而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為44,140,000港元，其中使用銀行信貸額計息銀行貸款為14,811,000港元。考慮現有之現金資源及可動用的信貸額，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日常經營所需。

資本性開支

於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等非流動資產淨值為47,551,000港元，較2023年12月31日之淨值51,043,000港元減少3,492,000港元。年內資本開支合共為4,304,000港元（2023年：866,000港元），主要為支付裝修、購置設備費用，以配合本集團的生產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1,297,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5,000港元）、樓宇32,851,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5,522,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10,274,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0,795,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財務回顧 (續)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基本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擔之主要外幣風險來自向海外供應商進口之採購，採用與營運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對沖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倘本集團認為其外幣風險情況適宜進行對沖，本集團可能使用遠期或對沖合同降低該等風險。

僱員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61名員工（2023年12月31日：288名）。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實施員工績效量化考核，建立以「權責結合、績效掛鉤」為核心內容的經營考核機制，獎勵方案以本集團經營效益為依據，按不同檔次計提獎金，並根據個人業績獎勵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及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此外，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均參與社會及醫療保險以及退休金計劃。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A) 執行董事

周昊先生，44歲，自2021年12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和提名委員會主席和成員。彼自2023年10月20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周先生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山大學嶺南學院，並持有中山大學經濟學學士（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和經濟學碩士學位（金融學專業）。彼於2003至2005年任職於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並於2005至2018年期間於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任職不同崗位，彼於2018年加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廣東南粵集團有限公司（「南粵集團」）並先後出任投資發展部、資本運營部副部長、部長。此外，周先生曾出任南粵集團的附屬公司廣東南粵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和總經理，以及廣東南粵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務，並於2019年4月至2023年2月期間出任澳門華人銀行監事會主席。周先生亦於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南粵集團為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

廖思揚先生，40歲，自2024年1月31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由2023年6月1日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23年8月起任徐州南海皮廠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副總經理。廖先生畢業於中國廣東工業大學及華南師範大學，並持有廣東工業大學理學學士及華南師範大學歷史學碩士學位。彼於2011至2021年任職於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廣東省港航集團有限公司（「港航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不同職位。彼於2021年4月加入南粵集團的附屬公司，並於2021年6月至2023年6月任南粵集團紀檢監察室紀檢監察員。港航集團及南粵集團均為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續)

(B)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先生，44歲，自2021年12月23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畢業於中國海軍工程大學，持有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以及中國人民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彼由2001年7月至2020年11月期間於中國珠海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工作，曾任該站技術處副處長。彼亦曾任青茂邊檢站副站長。黃先生現任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南粵（集團）有限公司經營管理部（法律事務部）部長。

曠虎先生，47歲，於2016年2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9月至2021年12月期間出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曠先生於中國北京師範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本科畢業。彼持有中國中山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碩士學位和財政學博士學位。曠先生於2003年7月加入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控股」）戰略發展部工作，並於2012年11月至2015年6月期間獲委任為粵海控股和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粵海」）戰略發展部副總經理。彼自2015年7月至2019年8月期間出任粵海控股和香港粵海運營管理部總經理，並於2019年9月至2021年12月期間出任副財務總監。曠先生於2022年2月至2025年3月期間出任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粵海置地」，股份代號：00124）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和代理主席。彼自2025年3月25日起出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70）執行董事和董事總經理。

李潔玉女士，53歲，自2024年8月20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女士持有中國暨南大學會計專業本科課程畢業證書，並獲廣東省人事廳頒發高級會計師資格。彼於2009年加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南粵集團之計劃財務部，及後於其附屬公司任職不同之高級職位，其中包括分別自2022年5月起及自2023年12月起任於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之南粵食品水產有限公司及南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以及自2022年5月起兼任南方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南粵集團為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續)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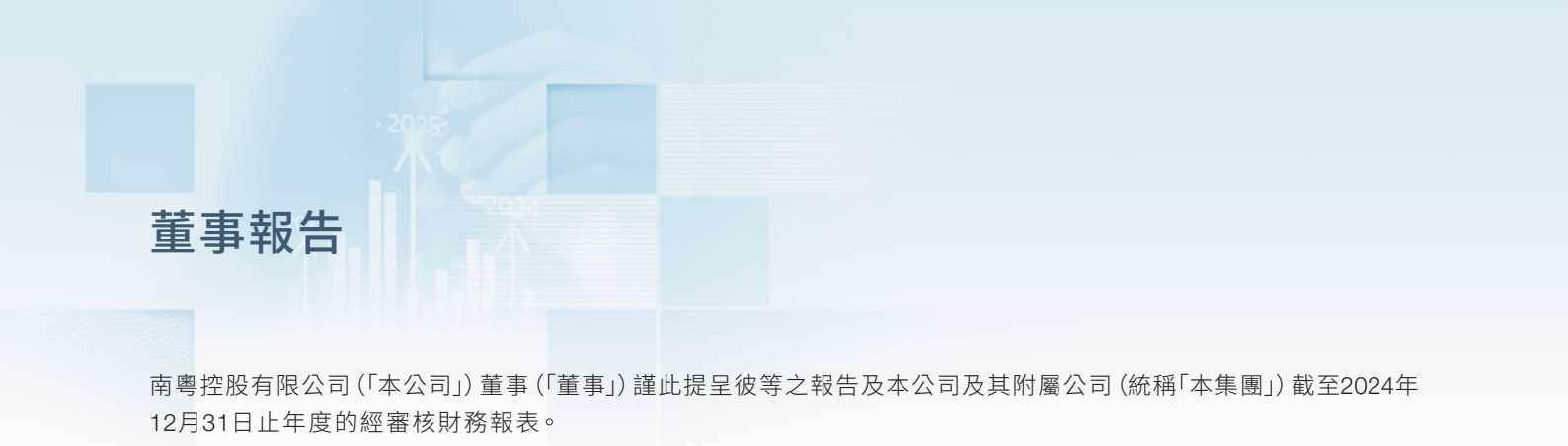
楊萬里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65歲，於2020年8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楊先生於建築材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為環氧樹脂塗層鋼筋行業標準《JG3042-1997》的起草人和編委之一。該類鋼材獲廣泛用於建築工程和基建，例如：橋樑和鐵路軌。楊先生積極參與中國和香港的公職服務，現時擔任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香港友好協進會會員、香港孔教學院常務副院長、香港紅十字會耆英事務協調委員會副主席等社會。

梁聯昌先生，57歲，於2020年8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梁先生於英國萊斯特大學以經濟學一級榮譽畢業，持有英國牛津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和香港金融分析師學會會員，以及擁有投資分析和投資組合管理文憑。梁先生為autoPI的創辦人。彼於不同國際金融機構從事基金績效、投資風險、全球投資表現標準和客戶報告等工作，擁有超過30年的相關工作經驗。自2023年1月1日起，彼獲委任為粵海置地（股份代號：001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格先生，41歲，於2020年8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楊先生持有蘭州交通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中國執業註冊會計師，擁有逾18年的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經驗。彼曾於2017年6月至2023年6月擔任瀚藍環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323.SH）之獨立董事，於2020年8月至2023年10月擔任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東伊之密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0415.SZ）之獨立董事。楊先生現為廣東中翼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執行所長及主任會計師，並擔任佛山市聯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1369.SZ）及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0289）之獨立董事。

(D) 高層管理人員

本集團之高層管理人員為上述執行董事周昊先生和廖思揚先生。



董事報告

南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彼等之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予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皮革半製成品及製成品之加工及銷售以及分包皮革加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本年報第96頁財務報表附註32。本集團年內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41至第98頁財務報表。

年內並無派發中期股息，而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8年10月26日採納股息政策，目標為產生穩定及可持續回報予股東。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之收益表現、財務狀況、投資需求及未來前景等因素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本公司不保證在任何一年建議或宣派股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及對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4至第5頁董事長報告及第6至第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本年報第61至第69頁財務報表附註6。

年內本集團利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頁摘要。

有關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集團環境事宜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6至第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第23至第37頁企業管治報告，及與本年報同時發佈的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與其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的主要關係（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及為本公司的成功因素）載於本年報第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僱員薪酬政策」及第23至第37頁「企業管治報告」及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董事報告 (續)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列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處未能詳錄所有因素，除下列主要範疇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本年報不對任何人就投資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之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投資顧問的意見。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來源於宏觀經濟、地緣政治、市場供求、競爭情況及業務夥伴關係等內外部環境變化。行業下行壓力持續加大，皮革行業的去產能化及環保要求進一步提升，消費者消費觀念的轉變和替代品不斷的增多，使得鞋面革市場需求持續萎縮，增加了本集團的生產經營和盈利能力方面的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為此，針對鞋面革市場需求持續萎縮，本集團堅持以市場為導向的原則，深入市場調研並與客戶溝通，了解市場變化和產品流行趨勢，調整產品結構，對接市場，分析市場和自身的情況，進行產品整改，積極尋求多元化機會，提升品牌的價值和行業競爭力。

環保合規性風險

環保合規性風險主要來自於中國環保政策及法律法規的規範性的要求。中央和地方政府對環保執法力度不斷提高，增加本集團的運營成本和法律風險。為此，本集團積極投入環境改善工程，推進清潔生產技術的應用和廢棄物處理的技術水平，同時加強與當地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建立長效、良性溝通渠道，確保符合法律及法規。

成本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成本構成主要來自於毛皮、化料、人工成本和相關製造費用。原材料價格波動、產品開發不足及品質不穩定，可能會增加本集團的存貨減值風險。為此，本集團密切監察原材料市場價格和質量的動態變化走勢，按照訂單需求結合現有庫存情況，適時採購，同時本集團通過工藝研發和產品整改，銷售舊庫存，降低存貨風險及緩解現金流壓力。

董事報告 (續)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續)

流動性風險

企業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會嚴重限制企業從事所需活動，在負債到期時可能增加企業的履約風險。制革市場需求萎縮，下游鞋廠出現經營困難或倒閉的情況可能導致應收款項無法回收。此外，金融市場波動可能增加利率和匯率風險。為此，本集團在管理資金流動性風險時，將提高風險意識，及時跟蹤分析市場的利率及匯率變化，建立現金流測算模型，確保以現金流為導向的產、供、銷模式，積極消化現有庫存，保證正常運營現金流，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環境保護及法律合規

本集團致力於保護其經營所在環境，並確保不時遵守業務經營適用之環保標準和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本集團已就其業務及生產設施取得所要求的許可證及環境審批，且已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條例。有關本集團於環境保護、法律合規方面所完成的工作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所載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和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89,099	91,244	86,050	196,231	191,404
經營業務 (虧損) / 溢利	(33,597)	(65,931)	(44,053)	(17,692)	2,020
財務費用	(504)	(879)	(107)	(1,994)	(4,644)
除稅前虧損	(34,101)	(66,810)	(44,160)	(19,686)	(2,624)
所得稅抵免 / (開支)	336	361	231	(257)	(127)
本年度虧損	(33,765)	(66,449)	(43,929)	(19,943)	(2,751)

董事報告 (續)

財務摘要 (續)

資產與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47,551	51,043	54,098	58,056	55,452
流動資產	49,603	84,494	119,909	170,228	196,076
總資產	97,154	135,537	174,007	228,284	251,528
負債					
流動負債	73,590	77,951	49,467	50,028	62,569
非流動負債	4,503	4,675	4,527	3,720	161,015
總負債	78,093	82,626	53,994	53,748	223,584
資產淨值	19,061	52,911	120,013	174,536	27,9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已發行股份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股本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配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291、297及299條規定計算，概無儲備可作現金分配。



董事報告 (續)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 (2023年：無)。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周昊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廖思揚 (副總經理) (於2024年1月3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

曠虎

李潔玉 (於2024年8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萬里

梁聯昌

楊格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細則」) 第82至84條規定，曠虎先生及楊格先生須於2025年6月18日 (星期三) 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上輪值告退，且彼等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77條規定，李潔玉女士 (彼自2024年8月20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任期直至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曠虎先生、楊格先生及李潔玉女士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而倘獲重選，彼等的任期將自重選日期起至(i)本公司於2028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2028年6月30日 (以較早者為準) 為止，及在任何情況下，可根據細則及／或任何適用法例及規定提早退任。

附屬公司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內曾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的董事名單如下：

周昊

衛詩琪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如不作賠償 (法定賠償除外) 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報告 (續)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一名董事應付款項約為164,000港元。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年報第76及85頁財務報表附註13及20。

除上述所列者外，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及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對董事有裨益之彌償條文（於香港公司條例對獲准許的彌償條文下的涵義）現正有效及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有效。此外，本公司已安排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投保合適且有效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擁有與本集團業務上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權益。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業務部份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報告 (續)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所持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廣東南粵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79,769,880	好倉	52%
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 11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79,769,880	好倉	52%
南粵(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279,769,880	好倉	52%
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104,050,120	好倉	19.34%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104,050,120	好倉	19.34%

附註：

1. 所持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已發行538,019,000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2. 廣東南粵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實際權益乃通過其100%直接控股的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11 Limited而持有。
3. 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11 Limited所持本公司的實際權益乃通過其70%直接控股的南粵(集團)有限公司而持有。
4. 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實際權益乃通過其100%直接控股的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而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報告 (續)

與控股股東簽訂之重大合約

本集團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於年內並無簽訂任何其他重大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於本年內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年內並無在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有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之採購總額約13.5%，而本集團五名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總額(不包括屬資本性質項目之採購)佔本集團之採購總額約34.1%。此外，本集團最大客戶之營業額佔本集團之營業總額約14.4%，而本集團最大五名客戶之營業總額佔本集團之營業總額約49.2%。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最大五名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資料的變動

於2024年11月29日，楊格先生出任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300289)之獨立董事。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閱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報告 (續)

核數師

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2022年11月28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董事會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因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而出現的臨時空缺。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匯審核，其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有意續聘連任。本公司將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中匯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周昊

香港，2025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業務模式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皮革半製成品及製成品之加工及銷售，以及分包皮革加工。

企業文化

本集團踐行本公司控股公司南粵集團「團結高效拼搏進取」的企業文化。

○團結高效
拼搏進取○



團結：
同心同德，
眾志成城



高效：
專業專注，
精益求精



拼搏進取：
拼搏創新，
勇於爭先

發展策略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鞏固現有業務經營發展及積極尋求發展機會，未來以「構建生態圈」為經營思路，挖掘潛力，挑戰傳統經營思想，優化經營結構，靈活經營機制，以圍繞減虧為目標開展各項工作，打造共用共建新格局。

本集團將持續推進制革業務的轉型升級，完善外加工業務模式，優化生產條件，加強客戶服務，鞏固與優質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並繼續聯繫市場上生產量大、信譽度高的客戶，全面提升產能利用率。同時，本集團將重點推動牛皮狗咬膠業務的發展，深耕寵物食品市場。本集團計劃引進加工戶，對閒置廠房進行改造，完善狗咬膠胚的成型生產工段，以實現寵物零食的量產化，進一步擴大收入來源及毛利。此外，本集團將持續深化改革，強化成本管控，落實節能降耗措施，全面提升經營效率，以穩健的步伐在複雜多變的經濟環境中穩中求進，謀求各項有利於本集團多元化發展的機會，優化資產佈局，力爭實現業務多元化與效益增長的雙重目標，為全體股東帶來更大的價值回報。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加強企業文化建設並提高企業核心競爭力。詳細之發展策略載於本年報之董事長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企業管治報告 (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明白達致配合其業務需要及規定且符合其所有權益持有人最佳利益之最高企業管治標準的重要性，且已致力進行有關工作。為達致以上目標，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C1所列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良好企業管治原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在適當時，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者除外，闡述如下：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這兩個角色的職權須明確區分，並應由二人擔任(本公司視「行政總裁」一詞與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具有相同涵義)。自2023年10月20日起，周昊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

董事會須對股東負責，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性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權力及職責以管理本集團的日常事務，並就本集團之營運向董事會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具體授權管理層處理重大企業事宜，包括編製中期報告、年報和公告供董事會於刊發前批准、執行已受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與規例。董事會應負責釐定適用於本公司情況的恰當企業管治常規，並確保現時流程及程序可達致本公司企業管治的目標。

董事會成員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即周昊先生(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及廖思揚先生(副總經理))；三名非執行董事(即黃俊峰先生、曠虎先生及李潔玉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萬里先生、梁聯昌先生及楊格先生)組成。

董事會成員之間在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事宜上並無關係。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最少有一名具備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長。於年內，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不少於三分之一。因此，董事會具高度獨立性可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 (續)

董事長及董事總經理

周昊先生自2021年12月16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並自2023年10月20日起獲進一步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除行政職責外，董事長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監察其職能，確保董事會以本集團最佳利益行事，且董事會會議得以有效地規劃及進行。彼亦負責為每次董事會會議制定議程，當中考慮到 (如適用) 董事及公司秘書提呈的事宜。在其他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管理層的支持下，董事長將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並及時獲得足夠和準確的資料。董事長倡導坦誠交流的文化，積極鼓勵董事發表意見，並全面參與董事會事務以為董事會有效運作帶來貢獻。董事會在董事長領導下已採取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已採取適當步驟確保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建立有效溝通，詳見本報告後面部分。

在董事會的指導及指示下，董事總經理領導本公司管理層，須就本公司的策略實施以及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向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會議及議事規則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整體策略及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本公司年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季度業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五次會議並通過五項董事會書面決議案，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此外，董事長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7條的規定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每年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均提早作出安排，以盡可能使更多董事出席。所有董事一般獲至少十四日通知出席董事會會議，並有機會在議程提出討論事項。

公司秘書協助董事長準備會議議程，以符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定。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一般於董事會會議的擬定日期前至少三日送達董事。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將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及作存檔用途。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公開供任何於合理時間作出合理通知的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 (續)

董事會會議及議事規則 (續)

根據現時董事會常規，倘任何董事於供董事會考慮的事宜有利益衝突，而董事會釐定該事宜為重大，該事宜將交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而並不會以通過書面決議案形式審議）。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亦規定除細則內訂明的例外情況外，於批准任何有關董事或任何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合約或安排的會議上董事應放棄投票，且不作法定人數計算。每名董事均有權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要求公司秘書給予意見及服務。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政策（包括但不限於細則、董事會職權範圍及議事規則，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該等政策涵蓋了本公司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選舉與委任的程序及甄選準則、董事就董事會審議相關議案的迴避表決機制，以及董事會、其委員會及董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的權限。本公司已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認為上述機制能夠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委任及重選董事

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或現有董事會新增空缺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只至其獲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並根據細則及／或任何適用法例及規定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之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萬里先生、梁聯昌先生和楊格先生各自的獨立性確認函。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審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彼等均屬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獨立人士。此外，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知悉有任何將削弱任何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事件出現。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於回顧年度，廖思揚先生自2024年1月31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而李潔玉女士則自2024年8月20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廖先生及李女士各自向一間合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律師事務所就上市規則項下適用於彼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向聯交所作出虛假申報或提供虛假資料的可能後果獲取法律意見。

於委任為董事會成員時，每名新董事將收到一份入職資料，涵蓋本公司業務經營、政策及程序以及作為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彼清楚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要求下的責任。

本公司就相關法律、規則及規定之修訂或最新資訊向董事提供簡介。此外，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多項與上市規則、香港條例及企業管治常規有關的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使彼等可持續更新並進一步提升有關知識及技能。若干董事出席由專業團體及業界組織籌辦與企業管治、法律、規則及規定的更新、會計、財務、管理或其他專業技能有關的研討會及會議。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線上研討會及閱讀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專業技能。

根據本公司所存記錄，董事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接受下列培訓。

董事姓名	講座和會議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周昊	✓	✓
廖思揚 (於2024年1月3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	✓	✓
曠虎	✓	✓
李潔玉 (於2024年8月2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萬里	✓	✓
梁聯昌	✓	✓
楊格	✓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多元化

董事會已於2013年8月23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董事會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本公司認同並重視擁有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層面日益多元乃本公司達致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

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會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本公司亦不時考慮其本身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已按五大重點範圍制定可計量的目標：性別、年齡、服務年期、專業經驗及技能及知識，以實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而有助嚴格檢討及監控管理程序。不論在年齡、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方面，董事會的成員組成已保持互相制衡，並運作有效。董事會提供對策略事宜的正確判斷，並有效監察和指導管理層，確保運作有效。本年報第11至第13頁載有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的履歷，當中展現董事在技術、專長、經驗及資歷方面具備多元性。

董事會致力於性別方面維持架構平衡。李潔玉女士已自2024年8月20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已訂立目標，即董事會在任何時候均必須有至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前提為董事須(i)按合理標準進行全面審查程序後信納相關候選人具備合適能力及經驗；及(ii)在審議委任時履行彼等的信義責任及按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行事。

為了培養董事會潛在的不同性別繼任人選，本公司將(i)確保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強調性別多元化；及(ii)動用公平資源培訓不同性別的員工，以提升彼等成為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成員。本公司藉此致力於從內部及外部物色合適的女性人選，以實現上述目標。

經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推行情況及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以及發展董事會潛在的不同性別繼任人選的承諾後，提名委員會認為已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包括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為77%男性及23%女性。鑑於本集團營運性質需大量勞動力，因此本集團相信員工性別比率在合理範圍內。本集團將根據本集團的實際情況檢討該等措施與實踐的有效性，並將在認為必要時採納新的政策。尤其是，其將持續監控上述性別比例，並致力於在可行的情況下在僱用本集團內所有職位時實現最佳的性別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 (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適用於本公司情況的合適企業管治常規，並確保現時流程及程序可達致本公司企業管治的目的。

董事會就履行下列企業管治職能的職責：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 (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年內，董事會已考慮 (其中包括) 以下企業管治事宜：

1. 於2024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B部分所載「不遵守或解釋」條文；及
2. 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實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是否有效。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05年6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提供意見，並獲授權參考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就其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不得參與其本人的薪酬決定。詳列薪酬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即梁聯昌先生、楊萬里先生及楊格先生) 組成。梁聯昌先生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會議須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i)審閱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之業績評核建議；及(ii)執行董事的績效評核目標。各委員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

2024年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之薪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05年6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協助董事會制定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標準評核其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研究董事委任及重選及董事繼任計劃，並就上述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詳列提名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即周昊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萬里先生、梁聯昌先生及楊格先生）組成。周昊先生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正式載列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條件及程序。根據提名政策，董事甄選及委任的最終責任歸屬於整個董事會或股東大會的股東（視乎情況而定）。董事會將相關篩選及評估的過程委派予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合適和合資格的董事候選人及推薦彼等給董事會。於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考慮該候選人的性格及誠信、資歷、技能、知識、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的相關經驗、彼等對提升股東價值及投入足夠時間以有效履行彼等職務的承諾、是否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要求（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以及董事會多元化等因素。於達致其決定後，提名委員會提名相關董事候選人給董事會以供批准及委任。如上文所述，所有被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為現有董事會成員的董事，其任期均以其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止，符合資格可重選連任。董事會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須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以(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iii)就董事重選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iv)就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各委員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1998年9月成立。審核委員會監督與外聘核數師相關的事宜，包括向董事會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提供建議、審閱彼等核數及工作的範圍及批准彼等費用。除上述四次會議外，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已舉行一次私人會議，在管理層不在場之情況下討論任何需關注的問題。審核委員會進一步確保管理層已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全面監控本集團的風險評估、監控及管理程序（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的員工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及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方面的資源、資格及經驗的充足性及彼等培訓課程及預算。此外，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時間表、研究本集團內部審核報告及監察內部核數的功能的有效性。詳列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格先生、楊萬里先生及梁聯昌先生）組成，楊格先生擁有所需之會計專業經驗及知識並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並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以(i)審閱2023年年度業績、核數師調查結果及年度業績公告草稿並就此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ii)審閱及考慮各項會計事宜及新會計準則及其財務影響；(iii)審閱2024年內部審計計劃；(iv)審閱2024年中期及季度業績、核數師調查結果、中期及季度業績公告草稿並就此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v)審閱內部審計報告並就此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及(vi)評估本集團2023年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各委員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等會議，以及股東大會會議之個別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周昊	5/5	2/2	—	—	1/1
廖思揚 (於2024年1月31日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5/5	—	—	—	0/1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	2/5	—	—	—	0/1
曠虎	3/5	—	—	—	0/1
李潔玉 (於2024年8月20日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1/1	—	—	—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萬里	5/5	2/2	1/1	4/4	1/1
梁聯昌	5/5	2/2	1/1	4/4	1/1
楊格	5/5	2/2	1/1	4/4	1/1

核數師酬金及核數師相關事宜

於年內，支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薪酬如下：

已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024年全年業績	750
非審核服務	250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問責及核數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及該財政年度業績與現金流量。在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採納合適的會計政策、貫徹採用與集團業務及財務報表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已在考慮過財務報表附註2所披露的因素後按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財務報表。

本公司力求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的年度、中期和季度業績分別在有關期間完結後三個月、二個月和45天的限期內適時發佈。

就載列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及陳述，董事已確認，本公司已採取一切合理步驟，其是經由本公司財務人員編製及管理層審核，並由董事會審批確認，該報表的擬備為董事會的責任。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其有效性。本集團已設有內部監控系統，以減低本集團面對的風險、提高經營效益及效率、保障資產免受損失或被盜用、妥善保存會計紀錄以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以及確保遵照有關法律和規例。

管理層在內部審核部門及董事會的監督下，審閱(其中包括)重大風險列表(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重大風險，包括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以及當營商環境或規例指引變更時，更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此外，管理層檢討內部審計功能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向審核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交流程度及次數，此有助審核委員會評核本集團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成效、已報告的重大內部監控失誤或弱項、迅速採取的必要行動以糾正任何重大失誤或弱項，以及本集團對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所制定的程序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續)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設立一個完善的組織架構和全面的政策及準則。董事會已清楚界定各業務單位的權力及主要職責，以確保充足的檢測及制衡。管理層通過確定及評估所面對的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參與設計、運作及監察合適的內部監控措施以減少及控制此等風險，協助董事會推行董事會風險及控制相關的政策及措施。本集團已確立主要程序以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完整性及評估內部監控的成效，該等程序包括：

維持就權力及監控的具體限制界定清晰的管理架構，以(i)保管資產以防不正確使用；(ii)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iii)確保符合相關規例；及(iv)辨識、管理及減少本集團之主要風險。

設立審核委員會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核部門、外聘核數師、監管機構及管理層所確定的任何重大內部監控事項；亦同時檢討內部審核的職能，特別著重內部審核工作的範圍及質素及內部審核部門的獨立性。於年度檢討內，審核委員會亦考慮本集團的員工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及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方面的資源、資格及經驗的充足性，以及彼等培訓課程及預算。

內部審核部門監察政策及程序的遵從、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指出任何不遵守事項的重大發現。內部審核部門為本集團內部監控架構重要的一環，並透過進行定期審查以確保健全的內部監控系統得以維持及依循既定的程序及標準，以向董事會提供客觀保證。每年根據風險為本的方針，將審核資源重點投放於風險較高的範疇上，去制訂其內部審核時間表。內部審核部門開展實體層面之風險評估，當中包括就本公司正面臨之風險因素進行確認、評估及排列優先次序。內部審核部門完成風險評估，並將評估結果（包括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提交本公司管理層審閱及匯報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以供批准。內部審核部門向董事會及有關管理層提交涉及本集團各種經營和財務程序的報告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摘要報告，及於每次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匯報其建議的執行情況。

董事會已完成本集團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有效性的年度回顧。董事會信納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及賬目刊發日期，現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合理地足夠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徵詢之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均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本集團亦已實施程序，包括需由指定董事預先審批交易本集團的證券、通知董事及相關員工有關常規禁制買賣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及按照指定目的及需知情的基準發佈資料，以防止本集團之內可能不當地處理內幕消息。

公司秘書

繼張海燕女士於2024年10月18日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後，陳妙婷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替任其職位。

陳女士並非本公司全職僱員。彼向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總經理匯報，並負責就本公司的企業治理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本公司與陳女士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衛詩琪女士。於回顧年度，陳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之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所有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5%的股東可要求董事召開本公司的股東大會。要求書須列明將於會上處理事項的一般性質，並可載入會上可能正式提呈及擬提呈的決議案全文。要求書可以硬本或電子版本的形式寄發予本公司，並必須由作出要求書的人士進行核實。本公司董事必須於彼等須遵守規定之日起計21日內召開會議。被召開的會議必須於召開大會通告之日起計不超過28日內舉行。倘董事未能召開會議，要求召開會議的股東或彼等佔彼等總投票權一半以上的任何一名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會議必須於董事須根據規定召開會議之日起計不超過三個月內召開會議。

股東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詳情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股東之權利 (續)

股東諮詢及建議

股東可就其所持股份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2980 1333。

股東亦可以書面形式致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透過郵寄向本公司提出查詢。本公司的聯絡資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yueholdings.com「聯絡我們」一欄。此外，本公司致力善用其網站作為適時提供最新資訊，以及加強與股東及公眾溝通的渠道。

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a)促進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有效溝通；(b)鼓勵股東積極與本公司聯繫；及(c)使股東能有效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致力透過多個正式渠道，包括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及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清晰及全面的本公司資料。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股東直接溝通之寶貴平台。我們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此外，股東及持份者可通過本公司網站www.namyueholdings.com獲取本公司額外資訊。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9日宣佈，已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細則及公司條例作出安排，以供股東選擇本公司日後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印刷本或網上版本）。

為支持環保，本公司建議其股東選擇以網上版本收取本公司日後的公司通訊。

董事會已檢討股東及外界溝通政策之實施情況及成效。經考慮現有的多個溝通渠道和及時披露內幕消息及在自願基礎上披露季度業績，董事會信納股東溝通政策已於2024年妥為實施及行之有效。

公司憲章文件

本公司之公司憲章文件於年內並無變動。細則之最新綜合版本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環境保護及法律合規

本集團致力於保護其經營所在環境，並致力確保遵守業務經營不時適用之環保標準和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除財務報表附註23(a)(ii)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就其業務及生產設施取得所要求的許可證及環境審批，且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及條例。有關本集團於環境保護、法律合規方面所完成的工作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6至第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公司認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為本公司成功的主要持份者。我們致力透過與員工合作、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與業務夥伴(包括供應商及承包商)合作提供高質量及可持續產品及服務，以及給予社會支持，藉以達致企業可持續發展。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周昊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南粵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41至第98頁的南粵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操守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其中指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產生虧損約33,765,000港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 貴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23,987,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並可能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並無就該事項修改。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計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我們對其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部分所述的事項外，我們決定下文所述事項屬須於我們的報告內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附註18

貴集團已測試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金額。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非常重要，因為於2024年12月31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以及使用權資產結餘分別約37,277,000港元及10,274,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於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和估計。

我們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其中包括)：

- 評估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識別；
- 評估使用價值計算的運算準確性；
- 比較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
- 評估關鍵假設之合理性 (包括年均增長率、毛利率、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
- 檢查輸入數據的支持憑證；
- 對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
- 評估客戶所委聘外聘估值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誠信；
- 獲取外部估值報告，以討論及對估值過程、所用方法及市場憑證提出質疑，以支撐應用於估值模型之重大判斷及假設；
- 檢查估值模型中的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的支持憑證。
- 檢查估值模型的算術準確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公允值計量之披露。

我們認為 貴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測試獲可得憑證支持。

存貨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貴集團已測試存貨減值金額。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非常重要，因為於2024年12月31日的存貨結餘約24,048,000港元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

我們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其中包括)：

- 評估 貴集團訂購及持有存貨的程序；
- 評估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 評估存貨的可銷性；
- 評估存貨的賬齡；
- 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及
- 檢查存貨的其後銷售及使用。

我們認為 貴集團對存貨的減值測試獲可得憑證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於 貴公司年度報告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須報告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致，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的進一步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s://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setting/Standards/Our-views/auditre>

該描述構成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淳暉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號碼 P05498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入	8	89,099	91,244
銷售成本		(88,714)	(122,100)
毛利／(毛虧)		385	(30,856)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9	2,029	37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83)	(1,991)
行政開支		(24,582)	(29,657)
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17	(4,158)	(746)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9	(5,888)	(3,053)
財務費用	10	(504)	(879)
除稅前虧損	11	(34,101)	(66,810)
所得稅抵免	12	336	361
本年度虧損		(33,765)	(66,449)
每股虧損	16		
— 基本		(6.28)港仙	(12.35)港仙
— 攤薄		(6.28)港仙	(12.35)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33,765)	(66,449)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在其後的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樓宇重估盈餘	17	978	1,627
所得稅影響	26	(245)	(407)
		733	1,220
在其後的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818)	(1,873)
經扣除稅項後之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85)	(653)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3,850)	(67,1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7,277	40,248
使用權資產	18	10,274	10,795
		47,551	51,043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4,048	50,457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0	20,839	26,873
已抵押銀行結存	21	1,297	25
現金及銀行結存	21	3,419	7,139
		49,603	84,494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22	36,759	34,11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	23	27,061	27,896
計息銀行貸款	24	8,639	14,811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25	1,131	1,131
		73,590	77,951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3,987)	6,5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564	57,586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	23	—	81
遞延稅項負債	26	4,503	4,594
		4,503	4,675
淨資產		19,061	52,911
權益			
股本	27	75,032	75,032
儲備	28	(55,971)	(22,121)
權益總額		19,061	52,911

周昊
董事

廖思揚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權益部分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基金 千港元 附註28(i)	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28(iii)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iv)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特別資本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8(i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75,032	5,545	167,746	20,239	167,920	66,287	11,989	374	(395,119)	120,013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66,449)	(66,449)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經扣除稅項後樓宇公允值之變動	-	-	-	-	-	-	1,220	-	-	1,220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873)	-	-	-	(1,873)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1,873)	1,220	-	(66,449)	(67,102)
根據承諾轉撥自累計虧損	-	-	-	-	-	-	-	224	(224)	-
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	-	(1,360)	-	1,360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75,032	5,545*	167,746*	20,239*	167,920*	64,414*	11,849*	598*	(460,432)*	52,911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33,765)	(33,765)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經扣除稅項後樓宇公允值之變動	-	-	-	-	-	-	733	-	-	733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818)	-	-	-	(818)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818)	733	-	(33,765)	(33,850)
根據承諾轉撥自累計虧損	-	-	-	-	-	-	-	329	(329)	-
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	-	(1,343)	-	1,343	-
於2024年12月31日	75,032	5,545*	167,746*	20,239*	167,920*	63,596*	11,239*	927*	(493,183)*	19,061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虧絀儲備約55,971,000港元(2023年：虧絀儲備22,121,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4,101)	(66,810)
作出以下調整：		
財務費用	504	879
財務收入	(9)	(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80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67	3,2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5	299
存貨(準備撥回)/準備	(7,434)	21,514
應收貨款的減值	6,232	3,215
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減值	4,158	746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	158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回	(283)	–
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撥回	(61)	(320)
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撇銷	–	3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8,237)	(37,056)
存貨變動	33,158	160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變動	(402)	6,872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變動	3,418	10,467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變動	(255)	4,260
計息銀行貸款變動	(463)	469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7,219	(14,828)
已收利息	9	21
已付利息	(504)	(879)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6,724	(15,686)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4,304)	(866)
已抵押銀行結存變動	(1,292)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05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4,791)	(891)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	(14,257)	–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77)	(81)
計息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8,774	14,44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5,560)	14,362
現金及等同現金減少淨額	(3,627)	(2,215)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7,139	9,463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93)	(109)
年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3,419	7,139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3,419	7,1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南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48號粵海投資大廈29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皮革半製成品及製成品之加工及銷售以及分包皮革加工。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南粵（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在澳門註冊成立；而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廣東南粵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成立。

2. 編製基準

持續經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約33,765,000港元及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23,987,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並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清償債務。

董事正在實施一系列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其中包括：

- (i) 本集團已向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續有抵押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35,000,000元至2027年4月，並與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一筆銀行貸款人民幣8,000,000元至2025年7月，為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 (ii) 董事繼續加強及實施多項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包括密切監控生產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一般行政及經營開支；及
- (iii) 董事正積極物色新商機，以實現盈利及充裕的營運資金，並拓展新的收入來源。

根據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考慮到本集團現有的財務資源及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在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故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必須進行調整，將資產價值重列為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準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歸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其營運有關，並自2024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呈報之金額並無產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夠評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而成。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依照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樓宇和應收票據，該等項目以公允值計量。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規定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及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進一步披露。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述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實體業務所得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若本集團擁有令其目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構成重大影響之活動）之現有權利，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以確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僅在持有人具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權利時，方會考慮潛在投票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導致失去控制權之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為(i)出售代價之公允值加在該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允值與(ii)本公司於該附屬公司應佔之資產淨值加有關該附屬公司之任何剩餘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兌換儲備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存及未變現溢利已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相關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保持一致。

外幣換算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以該實體之主要營運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交易及結存

以外幣結算的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完結時的匯率予以換算。按換算政策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以公允值計量及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續)

綜合賬目時之換算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使用與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法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各份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於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之合理近似值，於此情況下，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及
-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借貸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外幣換算儲備中確認。當出售海外經營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作為出售的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綜合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樓宇外，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產生的支出。

其後產生的成本僅在本集團有可能獲得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另行確認為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內確認。

樓宇乃按估值列賬。進行估值之頻密程度足以確保重估資產之公允值不會與其賬面值有重大差異。樓宇價值之改變列作物業重估儲備變動處理。倘儲備總額不足以補足個別資產基準下之虧絀，多出之虧絀則自綜合損益表扣除。日後任何重估盈餘按以往扣除之虧絀幅度計入綜合損益表。按資產重估賬面值計算的折舊與按資產原有成本計算的折舊之間的差額每年從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於出售重估資產時，按以往估值變現之物業重估儲備有關部分撥入保留溢利作儲備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減其剩餘價值的比率計算。主要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4%至10%
租賃物業裝修	4%至20%
廠房及機器	10%至12.5%
電子設備	20%
傢具、裝置及設備	15%至20%
汽車	15%至20%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適當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綜合損益確認。

在建工程指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及在建廠房及機器。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工程的直接成本。在建工程於有關資產落成且可投入使用时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當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时，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帳。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的使用年期及租賃期限兩者中較短的時間內以直線法按撇銷其成本的折舊率折舊。主要的年利率如下：

土地	50年
辦公室物業	2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預付的租賃付款額，初始直接成本和恢復成本。租賃負債包括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如果可確定利率)或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折現的租賃付款淨現值。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租賃負債及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在租賃期內自綜合損益中扣除，以計算出租賃負債剩下結餘額過定的週期利率。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綜合損益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指初始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指價值低於5,000美元的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基準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的適當部分以及(如適用)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得出。

當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入期間確認為支出。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一切虧損金額，均於發生撇減或虧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均確認為對於發生撥回期間確認為支出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移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保留對資產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於損益內確認。

倘於有關合約的特定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倘根據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期限內購入或出售資產，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允值加直接交易成本作初步計算，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除外。收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撥歸此類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計算。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倘債務投資符合以下條件則歸入此分類：

- 資產乃於既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可出售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資產之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該等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該等資產按貨幣項目處理。外匯資產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處理，以外匯呈列，攤銷成本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其他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計入債務投資重估儲備。於終止確認投資時，先前計入債務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於全面收益中確認，且並未減少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的風險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本集團於該金融工具(就應收款項而言)的預計年期按相等於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倘於報告期末，某項金融工具(應收款項除外)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該項金融工具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中可能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出現違約事件而產生預期信貸虧損之部分，計量該項金融工具虧損準備之金額。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因於報告期末將虧損準備調整至所需金額而作出之撥回，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現金及等同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和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股本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下文載列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

貸款

貸款最初以公允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的權利將負債的清償期推遲至報告期間後至少12個月，否則貸款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應付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允值列賬，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而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權工具按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強制執行的法定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擬以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會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而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收入確認

收入參考常見業務慣例按客戶合約列明的代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產品或服務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代價須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完成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視乎合約條款及有關合約適用的法例，履約責任可隨時間或於某個時間點完成。倘屬以下情況，履約責任則可隨時間達成：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提升一項於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供本集團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迄今為止已完成履約部份強制收回款項。

倘履約責任可隨時間內達成，收入乃參考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財務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銷售廢料收入按將資產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一般於交付貨品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均可參與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於損益內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應向基金作出的供款。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須頗長時間籌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進行的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借入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的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金額乃採用該資產開支的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為適用本集團於期內尚未償還借貸(就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的特定借貸除外)之加權平均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確認。

政府補貼

當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的附帶條件並將收到政府的補助時，則補助會予以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貼將遞延並於損益內根據與擬獲補償之成本相對應的期間確認。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值會從資產賬面值扣除，並以減少折舊支出的方式撥入綜合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為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損益確認的利潤，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無須課稅或扣稅項目。本集團使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的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抵扣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收抵免抵銷應課稅利潤時予以確認。倘在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的暫時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共同安排的權益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及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可能無法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為計量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以公允值模式計量之樓宇之遞延稅項，該樓宇之賬面值假設可透過銷售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當樓宇可折舊，並在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下持有，而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是隨時間消耗樓宇所體現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通過銷售，則該假設被推翻。若假設被推翻，則該等樓宇之遞延稅項乃根據該等樓宇將如何收回之預期方式計量。

當有可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家庭近親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集團（而該實體為當中成員）內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內即時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價值列賬，而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視作重估減少處理。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估計值，惟因此而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於綜合損益內即時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價值列賬，而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作重估增加處理。

準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且履行責任可能涉及經濟利益流出並能作出可靠估計，則須就不確定時間或數額的負債確認準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準備會以預計履行責任的開支現值列示。

倘不大可能涉及經濟利益流出，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或不發生方能確定存在與否的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狀況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的其他資料的報告期後事項均為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不屬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外,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時已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要影響的以下判斷。

持續經營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所述為於期末結算日關於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假設,其構成重大風險使下一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

存貨準備

管理層於每個期末結算日檢討本集團存貨狀況,為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準備。管理層主要根據存貨賬齡、歷史銷售表現、年末後之銷售、最近售價及存貨未來可銷售性之預期,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管理層會於每個期末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於2024年12月31日,存貨之賬面值約為24,048,000港元(2023年:50,457,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表附註19。

應收貨款預期信貸虧損之準備

本集團使用準備矩陣計算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準備率以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地理及客戶類別以劃分)之多個客戶分類分組之逾期日數為基準。

準備矩陣初始按本集團歷史可觀察違約率為基準。本集團會對矩陣進行校準,以運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於各報告日期,歷史可觀察違約率會作出更新,並會分析前瞻性估計之變動。

運用前瞻性調整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情況之變動敏感。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情況之預測亦可能對日後客戶實際違約數字不具代表性。有關本集團應收貨款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應收貨款之賬面值約為16,230,000港元(2023年:21,62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物業之減值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廠房及設備以及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可能已減值。倘若存在任何跡象，本集團會估計本集團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物業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參照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以及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計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因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物業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運用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於2024年12月31日，廠房及設備及租賃物業之賬面值為零(2023年：零)。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估計土地及樓宇之公允值

因缺乏同類土地及樓宇於活躍市場之現有價格，本集團會考慮從多個途徑所蒐集資料，包括：

- (i)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之土地及樓宇於活躍市場之現有價格(經調整以反映各項差異)；
- (ii) 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所提供同類土地及樓宇近期價格(經調整以反映自按該等價格進行交易當日以來經濟狀況之任何變動)；及
- (iii) 折舊重置成本法以鄰近同類樓宇之當前建築成本及估計建築期所支持的每平方米建築硬件及軟件成本為基準並已作調整以反映資產的當前狀況。

於2024年12月31日，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分別為約10,274,000港元(2023年：10,795,000港元)及約37,277,000港元(2023年：40,248,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表附註17及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整體的風險管理是關注在不可預測的金融市場及致力降低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面對的潛在負面影響。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營運單位以非該單位功能貨幣進行採購而產生。本集團約有5% (2023年：51%) 的採購以作出採購的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而所有銷售均以所進行單位的功能貨幣列值。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倘美元(「美元」)兌人民幣(「人民幣」)匯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於貨幣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於期末結算日的敏感度。本集團的權益不受影響。

	匯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千港元
2024年12月31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3	43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3)	(43)
2023年12月31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3	1,344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3)	(1,344)

(b)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手於2024年12月31日未能履行其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有關的責任，則本集團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結存及現金及銀行結存。為減低信用風險，董事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此外，董事定期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債務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已抵押銀行結存以及現金及銀行結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於報告期末，由於本集團約29% (2023年：34%) 的應收貨款來自一名客戶，故本集團存在一定的集中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通過持續比較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來考慮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在整個報告期內是否顯著增加。其考慮所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客戶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客戶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客戶的付款狀況變動。

倘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對手方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時90日內支付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客戶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貸款或應收款項被撇銷，則本集團(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的情況下)會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對非應收貨款使用兩個類別反映其信貸風險，以及如何釐定各類別的貸款虧損準備。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每個類別的歷史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數據進行調整。

類別	定義	虧損準備
履約	違約風險低，支付能力強	12個月預期虧損
未履約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和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擁有足夠的現金儲備來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3個月至			總額 千港元
	按要求 千港元	少於3個月 千港元	少於12個月 千港元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24,961	7,573	4,225	36,7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計租賃負債)	16,249	—	—	16,249
計息銀行貸款	—	78	8,745	8,823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131	—	—	1,131
	42,341	7,651	12,970	62,962

2023年12月31日	3個月至			總額 千港元
	按要求 千港元	少於3個月 千港元	少於12個月 千港元	
應付貨款	27,368	6,745	—	34,1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計租賃負債)	15,924	—	—	15,924
計息銀行貸款	—	472	14,622	15,094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131	—	—	1,131
	44,423	7,217	14,622	66,262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的租賃負債及計息銀行貸款。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存款。該等銀行存款按當時市況而定的浮動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於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類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2,973	4,46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	22,415	29,387
	25,388	33,84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62,962	66,262

(f) 轉讓金融資產

並非整項取消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為中國之銀行接受之應收票據(「經背書票據」)，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12,000元(相等於1,200,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1,270,000元(相等於1,401,000港元))，以支付結欠有關供應商之應付貨款(「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經背書票據涉及之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經背書票據及相關已結付應付貨款之賬面值。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經背書票據(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經背書票據)之權利。於2024年12月31日，以經背書票據支付之應付貨款(供應商擁有追索權)之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12,000元(相等於1,200,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1,270,000元(相等於1,40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f) 轉讓金融資產(續)

整項取消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為中國之銀行接受之應收票據(「取消確認票據」)，以償付結欠有關供應商之應付貨款，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632,000元(相等於6,082,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5,129,000元(相等於5,660,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取消確認票據於一至六個月(2023年：一至五個月)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取消確認票據持有人可不分先後次序行使其權利向任何、多名或全部對取消確認票據有責任之人士(包括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於獲接納銀行並無違約之情況下，本集團被取消確認票據持有人索償之風險微乎其微。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取消確認票據有關之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全數將取消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貨款之賬面值取消確認。本集團就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造成損失之最高風險，以及購回該等取消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之公允值並不重大。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轉讓取消確認票據日期確認任何損益。本年度並無就持續參與確認任何損益，亦無累計任何損益。背書乃於本年度平均作出。

(g) 公允值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允值相若。

公允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會收取或支付轉讓負債之價格。以下公允值計量披露乃採用公允值架構，此架構把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分為三個估價層級用於量度公允值：

第1級輸入數據：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獲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輸入數據： 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取得的除第1級之報價之外之輸入數據。

第3級輸入數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轉撥當日確認任何三個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g) 公允值(續)

(i) 按公允值層級披露：

說明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允值			總額 千港元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於2024年12月3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樓宇—中國	—	—	37,277	37,27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投資 —應收票據	—	2,973	—	2,973
	—	2,973	37,277	40,250
於2023年12月3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樓宇—中國	—	—	40,248	40,24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投資 —應收票據	—	4,460	—	4,460
	—	4,460	40,248	44,7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g) 公允值 (續)

(ii) 基於第3級以公允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持作自用樓宇

	202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0,248
本年度折舊支出	(3,121)
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允值計量收益	978
匯兌調整	(828)
於12月31日	37,277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2,846
本年度折舊支出	(3,164)
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允值計量收益	1,627
匯兌調整	(1,061)
於12月31日	40,248

(iii) 披露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估值程序及公允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財務部門主管負責釐定公允值計量 (包括第3級公允值計量) 之政策及程序。財務部門主管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價值變動，並釐定於估值中應用之主要輸入數據。財務總監會審閱及批准估值。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審核委員會兩次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2023年：每年討論兩次，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對於樓宇的第3級公允值計量，本集團通常聘請具有公認專業資格及近期經驗的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管理層已與估值師討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日期 (2023年：於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日期) 進行估值時的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g) 公允值(續)

(iii) 披露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估值程序及公允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續)

本集團持作自用樓宇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重估，該估值師對所估物業之地點及類別具有近期經驗。公允值計量基於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與其實際用途並無差異。

第3級公允值計量

第3級公允值計量中使用的關鍵不可觀察輸入主要為：

說明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於12月31日		輸入數據 增加對 公允值的影響	公允值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作自用物業	折舊重置成本法	估計每平方米 硬建築成本	人民幣500元至 人民幣1,500元	人民幣500元至 人民幣1,500元	增加	37,277	40,248
		估計建築期	6個月至1年	6個月至1年	增加		
		估計硬建築 成本	估計硬建築成本 3%至4%	估計硬建築成本 2.5%至4%	增加		

於評估樓宇時已採納折舊重置成本法。由於樓宇之性質而未能按市值為基準進行估值；因此其已按折舊重置成本為基準進行估值。折舊重置成本法乃根據同區內類似物業現時之建築成本考慮評值物業在新情況下之重造或重置成本，然後扣除據觀察狀況或老化現況(不論因物質、功能或經濟理由而引起)所證明之應計折舊額。一般而言，折舊重置成本法於欠缺可比較銷售個案之已知市場情況下，仍能為物業的估值提供最可靠之指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g) 公允值(續)

(iii) 披露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所採用的估值程序及公允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續)

應收票據第2級公允值計量

說明	估值技術	輸入數據	公允值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票據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率	2,973	4,460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採用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

7. 經營分類資料

鑑於本集團超過90%之收入、業績及資產均與中國內地皮革半製成品及製成品加工及銷售以及分包皮革加工業務有關，故本集團並無呈列獨立之經營分類資料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個別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綜合收入之10%以上的情況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甲	12,834	12,099
客戶乙	12,756	不適用*
客戶丙	9,631	不適用*

* 來自客戶乙和客戶丙的收入於2023年佔本集團收入之佔比不超過10%，因此並無披露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加工皮革	51,337	82,060
分包皮革加工	37,762	9,184
	89,099	91,244

(a) 分拆收入資料

當貨品於某個時點轉讓予客戶，即確認收入。於本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內之本報告期間確認之收入金額為482,000港元（2023年：8,000港元）。

本集團向客戶銷售／分包加工皮革。當加工皮革之控制權轉移時，即確認收入，即加工皮革交付予客戶之時，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加工皮革之未履行責任，且客戶已獲得加工皮革之合法所有權。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貨品銷售／分包加工

於某個時點交付貨品後，即告達成履約責任，而款項一般於交付日期起30至180日內結算，惟新客戶除外，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先支付款項。應收款項於加工皮革交付客戶時確認，因為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僅因時間流逝而令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及虧損以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a)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9	21
在中國內地銷售原料及廢料	1,617	809
政府補貼*	122	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805	—
匯兌虧損淨值	(116)	(451)
其他	(408)	(15)
	2,029	372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中國地方政府取得約122,000港元（2023年：8,000港元），以作為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是有或然項目。

(b)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減值	—	(158)
應收貨款減值	(6,232)	(3,21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283	—
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撥回	61	320
	(5,888)	(3,053)

10. 財務費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	406	521
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	92	356
租賃負債	6	2
	504	8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96,148	100,586
核數師酬金	750	7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67	3,2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5	29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3))：		
工資及薪金	21,018	22,583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4,241	4,760
	25,259	27,343
存貨(準備撥回)/準備**	(7,434)	21,514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06	108

* 本集團作為僱主並無可減少現有供款額之沒收供款。

** 該項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12.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按中國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中國內地 以前年度超額準備	—	(21)
遞延稅項負債	(336)	(340)
年度稅項抵免總額	(336)	(3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之對賬，載列如下：

2024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177)	(32,924)	(34,101)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94)	(8,231)	(8,425)
毋須課稅收入	—	(31)	(31)
未確認暫時差異	—	40	40
指定開支的稅務優惠	—	(627)	(627)
不可扣稅開支	88	1,710	1,798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06	6,803	6,909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	—	(336)	(336)
2023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6,824)	(59,986)	(66,810)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126)	(14,997)	(16,123)
毋須課稅收入	—	(2)	(2)
未確認暫時差異	—	(944)	(944)
指定開支的稅務優惠	—	(786)	(786)
以前年度超額準備	—	(21)	(21)
不可扣稅開支	113	6,124	6,237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013	10,265	11,27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	—	(361)	(3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而披露之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袍金	450	45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非現金福利	648	65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2	275
	890	930
	1,340	1,380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楊萬里先生	150	150
梁聯昌先生	150	150
楊格先生	150	150
	450	450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非現金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2024年				
執行董事：				
周昊先生(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	350	137	487
廖思揚先生(副總經理) ¹	—	298	105	403
	—	648	242	890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先生	—	—	—	—
曠虎先生	—	—	—	—
李潔玉女士 ²	—	—	—	—
	—	—	—	—
	—	648	242	8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非現金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2023年				
執行董事：				
周昊先生(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	350	151	501
孫軍先生(董事總經理)#	—	305	124	429
	—	655	275	930
非執行董事：				
黃俊峰先生	—	—	—	—
曠虎先生	—	—	—	—
	—	—	—	—
	—	655	275	930

1 廖思揚先生於2024年1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 李潔玉女士於2024年8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周昊先生於2023年10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孫軍先生於2023年10月20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然而，周昊先生同意向本公司退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部分酬金，金額約為168,000港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之誘因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及其有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首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首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23年：兩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3。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餘三名（2023年：三名）最高薪酬的非本公司董事僱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769	1,877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	103
	1,865	1,980

非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範圍人數分佈如下：

	僱員人數	
	2024年	2023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最高薪酬僱員中的任何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勸誘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年度虧損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38,019,000股(2023年: 538,019,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年度虧損	33,765	66,449

	股份數目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38,019	538,019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攤薄事件，故並無對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之計算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電子設備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成本或估值	40,248	24,685	108,237	3,407	444	5,916	311	183,2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	(24,685)	(108,237)	(3,407)	(444)	(5,916)	(311)	(143,000)
賬面淨值	40,248	-	-	-	-	-	-	40,248
於202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	40,248	-	-	-	-	-	-	40,248
添置	-	2,088	122	226	-	-	1,868	4,304
重估盈餘	978	-	-	-	-	-	-	978
減值 (附註(b))	-	(1,985)	(480)	(459)	-	-	(1,234)	(4,158)
本年度折舊準備	(3,121)	(103)	(21)	(22)	-	-	-	(3,267)
轉撥	-	-	379	255	-	-	(634)	-
匯兌調整	(828)	-	-	-	-	-	-	(828)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	37,277	-	-	-	-	-	-	37,277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37,277	26,214	92,102	3,324	414	5,169	1,487	165,9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	(26,214)	(92,102)	(3,324)	(414)	(5,169)	(1,487)	(128,710)
賬面淨值	37,277	-	-	-	-	-	-	37,277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	26,214	92,102	3,324	414	5,169	1,487	128,710
按2024年12月31日估值	37,277	-	-	-	-	-	-	37,277
	37,277	26,214	92,102	3,324	414	5,169	1,487	165,9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電子設備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或估值	42,846	24,579	109,400	3,435	444	5,970	573	187,247
累計折舊及減值	-	(24,579)	(109,400)	(3,435)	(444)	(5,970)	(573)	(144,401)
賬面淨值	42,846	-	-	-	-	-	-	42,846
於202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	42,846	-	-	-	-	-	-	42,846
添置	-	426	92	20	-	-	328	866
重估盈餘	1,627	-	-	-	-	-	-	1,627
減值(附註(b))	-	(355)	(340)	(18)	-	-	(33)	(746)
本年度折舊準備	(3,164)	(71)	(17)	(2)	-	-	-	(3,254)
轉撥	-	-	295	-	-	-	(295)	-
撇銷	-	-	(30)	-	-	-	-	(30)
匯兌調整	(1,061)	-	-	-	-	-	-	(1,061)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	40,248	-	-	-	-	-	-	40,248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40,248	24,685	108,237	3,407	444	5,916	311	183,2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	(24,685)	(108,237)	(3,407)	(444)	(5,916)	(311)	(143,000)
賬面淨值	40,248	-	-	-	-	-	-	40,248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	24,685	108,237	3,407	444	5,916	311	143,000
按2023年12月31日估值	40,248	-	-	-	-	-	-	40,248
	40,248	24,685	108,237	3,407	444	5,916	311	183,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a) 倘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則該等樓宇於2024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應約為20,995,000港元(2023年：23,243,000港元)。

- (b)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皮革市場需求持續疲弱，同時競爭劇烈。因此，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鑑於皮革製造、分包皮革加工及銷售業務之表現，本公司董事參照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之使用價值(「使用價值」)，重新評估已獲分配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物業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確認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物業減值虧損分別約為4,158,000港元(2023年：746,000港元)及零(2023年：158,000港元)。

根據使用價值，於2024年12月31日之可收回金額為零(2023年：零)，乃按貼現現金流量計算釐定，而該等計算法乃源自預期皮革銷售／分包加工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現值。2024年應用於預測現金流量之除稅前貼現率為14%(2023年：14%)。

- (c)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樓宇之賬面淨值約為32,851,000港元(2023年：35,522,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換取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多個物業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賃期為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辦公室物業的租賃期通常為2年（2023年：2年）。租賃條款按個別情況商定，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辦公室物業租賃協議並無訂立任何契約，所租賃的辦公室物業亦不得用作借貸抵押。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以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11,252	—	11,252
添置	—	158	158
折舊支出	(299)	—	(299)
減值 (附註17(b))	—	(158)	(158)
匯兌調整	(158)	—	(15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0,795	—	10,795
折舊支出	(295)	—	(295)
匯兌調整	(226)	—	(226)
於2024年12月31日	10,274	—	10,274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之賬面淨值約為10,274,000港元（2023年：10,795,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換取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威格斯已對租賃土地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值進行了估值。在土地估值中，已參考了當地可資比較銷售額。根據威格斯的估值，並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本年度租賃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項下)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之賬面值	158	81
添置	—	158
年內確認之利息增幅	6	2
付款	(83)	(83)
於12月31日之賬面值	81	158
分析為：		
流動部分	81	77
非流動部分	—	81
	81	158
根據未貼現現金流量，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少於1年	83	83
1至2年	—	83
	83	166

於2024年12月31日，平均實際借貸利率為5%（2023年：5%）。利率於合約日期固定，因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租賃相關項目的披露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6	2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295	299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已計入行政開支)	106	108
使用權資產減值	—	158
於損益確認之總額	407	567
經營活動	112	110
融資活動	77	81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89	191
短期租賃的租賃承諾	8	8
使用權資產增加	—	158

19. 存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原料	2,861	10,257
在製品	12,422	30,547
製成品	8,765	9,653
	24,048	50,457

於本年度，鑑於售價及產品需求有所變動，管理層重估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並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準備約7,434,000港元(2023年：21,51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i)	16,230	21,629
應收票據	(i)	2,973	4,4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ii)	1,472	784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iii)	164	–
		20,839	26,873

附註：

- (i)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繳付貨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付款期通常以記賬形式進行。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30日內支付，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付款期延長至150日。每位客戶有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末付之結欠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本集團未就應收貨款結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的措施。應收貨款為不計息。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報告期末，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6,621	20,777
3至6個月	1,883	374
6至12個月	3,284	5,000
1至2年	5,453	4,225
2至3年	2,294	–
	29,535	30,376
減值	(10,332)	(4,287)
	19,203	26,0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附註：(續)

(i) (續)

應收貨款之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287	1,110
減值虧損	6,232	3,215
匯兌調整	(187)	(38)
於12月31日	10,332	4,28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準備增加(2023年：增加)約6,232,000港元(2023年：3,215,000港元)，乃由於2024年12月31日逾期的應收貨款增加(2023年：增加)所致。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簡易方法就所有應收貨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準備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之準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貨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之應收貨款信貸風險的資料：

	逾期					
	未逾期	少於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總額
於202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	2.9%	24.6%	62.1%	100.0%	100.0%	
賬面總值(千港元)	15,122	409	3,284	5,453	2,294	26,562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444)	(101)	(2,040)	(5,453)	(2,294)	(10,332)
於202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	—	30.0%	19.5%	83.4%	—	
賬面總值(千港元)	16,795	3,897	1,936	3,288	—	25,916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	(1,169)	(377)	(2,741)	—	(4,287)

應收票據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減值分析，有關分析乃透過運用虧損率方法，經參考本集團的歷史虧損紀錄而進行。虧損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目前情況，並對未來經濟情況作出預測(如適用)。本集團估計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預期虧損率輕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附註：(續)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已作出約334,000港元(2023年：625,000港元)準備。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625	714
減值撥回	(283)	-
匯兌調整	(8)	(89)
於12月31日	334	625

於2024年12月31日之預期信貸虧損，乃運用虧損率方法，並經參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歷史虧損紀錄而估計。虧損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目前情況，並對未來經濟情況作出預測(如適用)。於2024年12月31日，所運用的虧損率為28.7%(2023年：55.5%)。

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iii) 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1. 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已抵押銀行結存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4,716	7,164
減：已抵押銀行結存*	(1,297)	(25)
現金及等同現金	3,419	7,139

* 於2024年12月31日，約1,297,000港元(2023年：25,000港元)銀行結存乃就本集團獲授銀行授信額度而抵押予一間銀行。

於期末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3,106,000港元(2023年：6,713,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法規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經授權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由1日至3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存及已抵押銀行結存乃存於近期並無違約及信譽良好之銀行。現金及銀行結存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付貨款按收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7,573	6,745
3至6個月	6,765	9,052
超過6個月	18,196	18,316
應付貨款	32,534	34,113
應付票據	4,225	—
	36,759	34,113

本集團之應付貨款均為免息及一般須在90天內付款。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5,484	4,367
應計費用		8,876	10,126
已收按金		1,889	1,431
其他應付稅項		438	681
準備	(a)	9,436	9,642
合約負債	(b)	857	1,572
租賃負債	18(b)	81	77
		27,061	27,896
非流動			
租賃負債	18(b)	—	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續)

附註：

- (a)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包括(i)與提前終止合營協議有關的準備約3,240,000港元(2023年：3,310,000港元)及(ii)罰款準備約6,196,000港元(2023年：6,332,000港元)。

- (i) 鑑於本集團附屬公司青島南海皮廠有限公司(「青島皮廠」)持續虧損，本集團於2001年8月決定縮減其業務，並就(a)員工遣散費人民幣2,000,000元；及(b)提前終止青島皮廠之合營協議而應付中國合營夥伴之賠償人民幣1,000,000元，合共計提準備人民幣3,000,000元。該等準備乃按有關僱傭合約及合營協議之條款釐定。

青島皮廠乃中外合作合營企業。根據有關合營協議，青島皮廠之註冊資本乃由本公司獨自出資。中國合營夥伴提供廠房及設備以供青島皮廠營運之用。本公司向中國合營夥伴支付協定年費後，可享有其所有可分派溢利。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深圳及北京的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對本集團及中國合營夥伴進行之仲裁程序已完成，有關裁決為(i)青島皮廠之合營協議由2001年8月23日起終止；(ii)青島皮廠須根據合營協議及中國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清盤；及(iii)中國合營夥伴因合營協議終止之經濟損失人民幣15,000,000元而向本公司提出之申索須予撤銷。

於青島皮廠之清盤尚未完成，因此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支付該等準備、新增準備或回撥準備。

- (ii) 根據徐州市睢寧生態環境局於2021年11月進行之監管檢查，本集團因未妥善保存產生的危險廢物記錄以及未有向地方當局備案以及不當轉移、處理和處置該等材料而被控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之若干法規。已就違規罰款作出約人民幣7,226,000元(相等於約7,803,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7,226,000元(相等於約7,974,000港元))之準備，其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2023年：無)支付罰款。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兩張(2023年：兩張)罰款約人民幣7,226,000元(相等於約7,803,000港元)(2023年：人民幣7,226,000元(相等於約7,974,000港元))的傳票已收到。該準備乃根據有關規定及本集團法律顧問給予的法律意見釐定。董事認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已對可能結果作出適當準備。

- (b)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約為857,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572,000港元)，當中包括因銷售／分包加工皮革而收取客戶之短期預收款項。合約負債於2024年有所減少(2023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時，因銷售／分包加工皮革而收取客戶之短期預收款項減少(2023年：增加)有關。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之切實權宜方案，分配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未履約或部分未履約)並無予以披露，原因為所有與銷售／分包皮革加工有關之餘下履約責任，為原有預定期限為1年或以下之合約的一部分。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本集團收取客戶代價(或應付的代價金額)的客戶轉讓產品的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計息銀行貸款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2024年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2023年 千港元
抵押						
信託提貨貸款	不適用	不適用	–	6.00%	2024	465
其他銀行貸款	不適用	不適用	–	5.50%	2024	14,346
無抵押						
其他銀行貸款	3.8%	2025	8,639	不適用	不適用	–
			8,639			14,811

於2023年12月31日，信託提貨貸款及其他銀行貸款約為14,811,000港元，以(i)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約25,000港元作抵押；及(ii)本集團若干樓宇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於2023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約為46,317,000港元。

本集團亦使用信託提貨貸款作為供應商融資安排。銀行會直接使用該等信託提貨貸款的資金與本集團的供應商結算。該等信託提貨貸款的期限為提取貸款後三個月內。該等貸款以本集團若干物業作抵押。

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5.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物業重估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527
物業重估儲備內扣除之遞延稅項	407
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的稅務影響	(34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594
於物業重估儲備內扣除之遞延稅項	245
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的稅務影響	(336)
於2024年12月31日	4,503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香港稅項虧損約為113,925,000港元（2023年：113,283,000港元），可用於抵銷產生該稅項虧損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中國稅項虧損約為146,572,000港元（2023年：142,784,000港元），其可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期限將於1至5年內屆滿。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約為17,315,000港元（2023年：20,848,000港元）。由於該等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乃由已虧損一段時間之附屬公司所產生，而董事認為該等公司不大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以供抵銷該等稅項虧損，故此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之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已達成稅務條約，則可應用較低之預扣稅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所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2024年12月31日，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即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差額總額）約為926,000港元（2023年：1,185,000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並未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且須繳納預扣稅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而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股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538,019,000股 (2023年：538,019,000股) 普通股	75,032	75,032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在於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及維持良好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情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對其資本架構進行管理及調整。為維持或調整其資本架構，本集團可發行新股，惟為維持其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本集團必須擁有至少25%的公眾持股量。本集團並無必須遵守的任何外加資本要求。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改動。

28.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和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變動均呈列在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i) 本集團之一般儲備基金乃不可分派儲備，不應視作變現溢利。

於1996年11月25日，確認削減股份溢價賬目約133,349,000港元之法令已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而有關進賬已轉撥至一般儲備基金內，而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抵銷。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一間附屬公司投資減值而轉出之商譽約133,349,000港元乃關於1996年收購該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

根據於1998年1月23日舉行之本集團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及經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法院」）於1998年3月2日之法令所確定，股份溢價賬目減少約34,397,000港元，而本集團承諾於本集團賬目內撥入相同數額之一般儲備基金以作沖銷於1997年因綜合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商譽。於2000年及2001年就附屬公司投資減值而分別轉出之商譽約12,478,000港元及21,919,000港元乃關於1997年收購該等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儲備(續)

- (ii) 於2011年2月1日，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本公司削減股份溢價(「削減股份溢價」)。該削減股份溢價的目的是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目為數約393,346,000港元的貸項所記金額，該削減的數額用於抵銷等同數值的本公司累計虧損。

於2011年3月22日，法院作出頒令(「頒令」)，確認該削減股份溢價。頒令的正式文本已根據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61條於2011年3月29日(「生效日期」)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因此該削減股份溢價緊隨法院的頒令獲登記後生效，而本公司的累計虧損中的約393,346,000港元已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目抵銷。

就削減股份溢價的申請(「該申請」)，本公司承諾，倘本公司於該申請中就已識別並於2000年12月3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賬目中作出減值準備或攤銷的資產(「資產」)於日後作出任何收回，而有關收回超出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賬目中所作出的減值，則超出減值部分(最高達150,345,170港元(「限額」))的所有該等收回款額將計入本公司會計記錄內的特別資本儲備(「特別資本儲備」)，同時本公司承諾，倘生效日期為本公司清盤程序的開始日期，只要本公司仍有任何尚未償還的債項或任何針對本公司而尚未解決的索償，而有關債項及索償的憑證在該清盤中被接納，以及該等債項或索償的受益人並無其他協定，則有關儲備將不被視作根據新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291、297及299條而言的變現溢利，並將(只要本公司仍維持為上市公司)被視為本公司根據新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290及298條(或其任何法定重新制定或修訂本)而言的不可分派儲備，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儲備(續)

(ii) (續)

- (1) 本公司可將特別資本儲備自由用作與股份溢價賬目相同之用途；
- (2) 倘於生效日期後，本公司收到繳足股份的新代價或可分派利潤資本化而增加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目的貸項所記金額，則有關增長數額可削減特別資本儲備內的限額；
- (3) 倘生效日期後進行資產出售或其他變賣，特別資本儲備的限額可予以削減，削減金額為於2010年6月30日就該等資產作出的減值及攤銷金額，減去因是項出售或變賣而計入特別資本儲備的金額(如有)；及
- (4) 倘限額根據上文第(2)及／或(3)條進行任何削減後，於特別資本儲備的貸項所記金額超出該儲備的限額，則本公司可自由將任何超出的數額轉撥至本公司的一般儲備，而此數額即將成為可供分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資產計提減值準備撥回約329,000港元(2023年：224,000港元)，因此約329,000港元(2023年：224,000港元)由累計虧損轉撥至特別資本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限額為150,273,970港元(2023年：150,273,970港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特別資本儲備的貸項所記金額約為927,000港元(2023年：598,000港元)。

- (iii)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的部分溢利已轉往用途受限制之儲備基金。
- (iv) 資本儲備指來自當時直接控股公司之出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承諾

於期末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下列資本承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簽訂，但未計入賬目：		
樓宇	254	—
租賃物業裝修	204	—
廠房及機器	663	269
	1,121	269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租賃負債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 (不包括信託 提貨貸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81	—	81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1)	14,443	14,362
所支付利息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	(2)	(521)	(523)
非現金變動			
租賃負債增加	158	—	158
利息開支	2	521	523
外匯變動	—	(97)	(9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58	14,346	14,504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7)	(5,483)	(5,560)
所支付利息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	(6)	(406)	(412)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6	406	412
外匯變動	—	(224)	(224)
於2024年12月31日	81	8,639	8,7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2023年：無)。

3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載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並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分。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長。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及 經營地點	註冊及 繳足股本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徐州南海皮廠有限公司*	中國	10,450,000美元	100%		牛皮加工、分包皮革 加工及皮革貿易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使用權資產	—	—
附屬公司權益	113,032	148,292
	113,032	148,29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397	73
現金及銀行結存	224	445
	621	518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93,083	94,8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09	975
	94,592	95,818
流動負債淨值	(93,971)	(95,30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061	52,992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	81
淨資產	19,061	52,911
權益		
股本	75,032	75,032
儲備	(55,971)	(22,121)
權益總額	19,061	52,911

周昊
董事

廖思揚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

	可換股票據 權益部分 千港元	一般 儲備基金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特別資本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5,545	167,746	104,958	374	(250,334)	28,28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50,410)	(50,410)
根據承諾轉撥自累計虧損	–	–	–	224	(224)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5,545	167,746	104,958	598	(300,968)	(22,121)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33,850)	(33,850)
根據承諾轉撥自累計虧損	–	–	–	329	(329)	–
於2024年12月31日	5,545	167,746	104,958	927	(335,147)	(55,971)

34.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核准及批准刊發。



南粵控股

NAMYUE HOLDINGS

NAMYUE HOLDINGS LIMITED

南粵控股有限公司